

新北市 108 學年度智慧學習教室推廣學校實施計畫-109 暑假工作坊

一、依據：新北市 108 學年度智慧學習教室推廣學校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培訓新北市(以下簡稱本市)所屬學校教師資訊科技融入教學、各類資訊設備及教學平台使用、課程規劃應用等基礎能力。
- (二)宣達各項資訊建設規劃及方案。
- (三)持續加強本市教師資訊素養及資訊應用能力。
- (四)配合本市辦理之智慧學習計畫，促使教學朝向適性化、多元化及雲端化發展。
- (五)協助增進教師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能力，落實教學場域之具體應用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國中小之現任教師均可自由報名參加。

五、研習日期、時間及課程：

研習日期	起訖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人數	講師	助教	備註
7/20 (一)	09:00 16:00	Power BI 輕鬆將資訊視覺化	6	70	昌福國小 呂聰賢老師	鳳鳴國中 教師團隊	連續課程， 中午提供用餐。
7/22 (三)	09:00 16:00	Minecraft Education 邊玩邊學，啟發孩子們的學習 動機	6	70	台灣微軟 教育講師 Coco Liu	鳳鳴國中 教師團隊	連續課程， 中午提供用餐。

備註：

1. 上午場 8 時 30 分至 9 時開放簽到，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為休息時間，下午場 12 時 40 分至 13 時開放簽到。
2. 如欲報名場次人數已額滿或逾報名時間，請當天至現場領取號碼牌等候候補名額。
3. 7/20、7/22 兩天均為連續課程，中午提供用餐，請於上午簽到時向工作人員登記用餐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2 樓電腦教室(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 1 號大觀國中內)。

七、出席方式：

- (一)一律線上報名(不接受紙本或口頭報名)，自即日起至各項課程前一天中午 12 時截止，請逕上「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進修研習模組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報名完成後，如無特殊原因，請務必準時參加研習。如無法出席，請務必取消報名，將名額提供給其他未報名教師使用。
- (三)完成報名之教師，依本文文號以公假登記、課務自理方式出席。
- (四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落實節能減碳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具；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給教師研習時數，未出席、未簽到(退)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九、聯絡人：新北市立鳳鳴國中資訊組陳裕仁組長（電話：26780609 轉 204）；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資科何春緣輔導員（電話：29603456 轉 8422）。